证券代码:605500 证券简称:森林包装 公告编号:2022-036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浙江省温岭市大溪镇大洋城工业园区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15 日以书面送达及通信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启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同意意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同意意见。

特此公告。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5500 证券简称:森林包装 公告编号:2022-037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浙江省温岭市大溪镇大洋城工业园区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0 月 15 日通过通讯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监事 5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红波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5500 证券简称:森林包装 公告编号:2022-038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森林包装")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09 号),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8.9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4,85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893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8,957 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6860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前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已累计投资总额	工程进度(%)
绿色环保纸包装网上定制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19,791.00	482.50	2.44
年产 9000 万平方米纸箱包装材料扩建项目[注 1]	19,202.00	19,202.00	100.00
绿色环保数码喷墨印刷纸包装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37,594.00	20,218.08	53.78
补充流动资金	12,370.00	12,370.00	100.00
合计	88,957.00	52,272.58	

注 1: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年产 9000 万平方米纸箱包装材料扩建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 13,700.00 万元,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支行	392278895301	募集资金专户	122,160,070.3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支行	385778913109	募集资金专户	60,482,956.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支行	1207041129200476078	募集资金专户	64,373,166.40
合计			247,016,192.74

三、本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本计划期间如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加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支付的情况时,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将已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因此,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之前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光大证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光大证券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该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光大证券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5500 证券简称:森林包装 公告编号:2022-039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

履行的审议程序: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光大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于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或子公司保证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资金来源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09 号),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8.9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4,85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893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8,957 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6860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 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已累计投资总额	工程进度(%)
绿色环保纸包装网上定制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19,791.00	482.50	2.44
年产 9000 万平方米纸箱包装材料扩建项目[注 1]	19,202.00	19,202.00	100.00
绿色环保数码喷墨 印刷纸包装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37,594.00	20,218.08	53.78
补充流动资金	12,370.00	12,370.00	100.00
合计	88,957.00	52,272.58	

注 1: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年产 9000 万平方米纸箱包装材料扩建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拟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募投项目实施进度。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风险等级较低,且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投资收益。因此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相关主体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投资期限

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六)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及相关要求范围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投资保本型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的影响,不排除该等投资出现波动的风险。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一)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二)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五、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把控风险,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该事项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光大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该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光大证券对于森林包装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5500 证券简称:森林包装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启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清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云峰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52,966,947.43	-15.20	2,033,510,126.73	-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385,312.87	-27.48	112,764,844.35	-4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638,158.60	-27.16	101,051,076.59	-42.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25,421,747.87	83.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27.48	0.38	-40.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27.48	0.38	-40.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	减少 0.82 个百分点	4.81	减少 4.12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709,374,589.42	2,713,443,143.43		-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14,884,480.94	2,288,174,399.54		1.17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69,672.69	-273,033.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2,078.91	5,084,798.0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86,456.86	4,245,237.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6,782.18	5,100,058.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7,324.31	-2,442,125.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66.68	-1,166.68	
合计	1,747,154.27	11,713,767.76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40.94	报告期内废纸、煤等材料价格上涨,销售单价下降,导致于经营业绩下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42.39	报告期内废纸、煤等材料价格上涨,销售单价下降,导致于经营业绩下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83.99	报告期内加快应收账款回笼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40.94	经营业绩下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40.94	经营业绩下滑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_年初至报告期末	减少 4.12 个百分点	经营业绩下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启军	境内自然人	66,127,659	22.34	66,127,659	无	0
林启群	境内自然人	56,680,851	19.15	56,680,851	无	0
林启法	境内自然人	37,787,234	12.77	37,787,234	无	0
林加连	境内自然人	37,787,234	12.77	37,787,234	无	0
台州森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自然人	11,950,213	4.04	11,950,213	无	0
温岭森林全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自然人	9,446,809	3.19	9,446,809	无	0
许磊	境内自然人	2,700,000	0.91	0	无	0
陈清贤	境内自然人	2,220,000	0.75	0	无	0
许喆	境内自然人	2,200,000	0.74	0	无	0
吴醒钟	境内自然人	1,055,804	0.36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许磊	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
陈清贤	2,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0,000
许喆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
吴醒钟	1,055,804	人民币普通股	1,055,804
谢庆辉	863,600	人民币普通股	863,600
彭越煌	591,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1,000
潘淑贤	533,688	人民币普通股	533,688
李聪	3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5,000
仇晓瑞	3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000
丁顺秋	325,600	人民币普通股	325,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林启军、林启群、林启法、林加连为一致行动人,森林投资、森林全创为前述四人控制的合伙企业。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6,104,250.23	230,521,276.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270,246.58	351,117,614.1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89,563,586.37	291,307,515.39
应收款项融资	312,800,382.04	175,662,862.15
预付款项	27,495,994.87	15,107,167.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70,108.90	1,154,613.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3,093,533.16	306,708,899.4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375,243.56	78,244,754.97
流动资产合计	1,304,173,345.71	1,449,824,704.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43,628.23	2,043,628.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797,883.06	2,987,061.53
固定资产	803,502,260.90	824,735,828.62
在建工程	178,617,967.11	108,431,939.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24,624.21	660,001.33
无形资产	285,726,209.09	201,794,877.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57,548.91	58,689.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83,510.99	22,088,172.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347,611.21	100,818,241.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5,201,243.71	1,263,618,439.41
资产总计	2,709,374,589.42	2,713,443,143.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17,500.00	35,276,055.71
应付账款	93,750,617.51	143,625,162.62
预收款项		347,952.23
合同负债	35,383,106.60	28,615,750.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902,972.53	36,731,822.80
应交税费	29,311,317.99	51,996,989.22
其他应付款	3,450,982.31	6,503,934.8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554,898.36	3,636,658.31
流动负债合计	198,871,395.30	306,734,326.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511,131.57	12,130,128.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319,528.94	28,569,835.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830,660.51	40,699,964.49
负债合计	238,702,055.81	347,434,290.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6,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98,902,686.71	1,094,902,686.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98,621.44	1,053,384.3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411,011.46	35,411,011.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83,572,161.33	956,807,316.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14,884,480.94	2,288,174,399.54
少数股东权益	155,788,052.67	77,834,452.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70,672,533.61	2,366,008,852.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09,374,589.42	2,713,443,143.43

公司负责人:林启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清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云峰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2,033,510,126.73	2,111,076,393.18
其中:营业收入	2,033,510,126.73	2,111,076,393.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12,868,127.11	1,984,746,775.56
其中:营业成本	1,848,053,513.19	1,823,125,058.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536,802.97	22,584,999.20
销售费用	23,741,667.67	20,533,909.15
管理费用	46,741,279.20	49,706,635.19
研发费用	72,845,032.10	67,566,463.40
财务费用	-2,050,168.02	1,229,710.18
其中:利息费用	3,686,539.76	3,676,028.78
利息收入	6,740,931.06	3,064,595.64
加:其他收益	83,054,058.48	85,181,256.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74,990.89	3,992,641.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0,246.58	4,646,067.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33,277.19	-614,386.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73,056.29	-126,618.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238.54	-608,447.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706,277.93	218,800,129.79
加:营业外收入	7,651,531.73	190,307.37
减:营业外支出	2,030,281.03	1,671,197.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327,528.63	217,319,239.55
减:所得税费用	609,084.53	26,349,464.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718,444.10	190,969,775.4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718,444.10	190,969,775.4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764,844.35	190,947,080.0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6,400.25	22,695.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762.95	-873,034.5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762.95	-873,034.5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762.95	-873,034.5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4,762.95	-1,166,689.15
(7)其他		293,654.6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2,663,681.15	190,096,740.9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710,081.40	190,074,045.5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400.25	22,695.3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6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6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林启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清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云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63,824,238.68	2,226,982,667.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666,643.83	77,415,867.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85,871.52	16,629,214.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0,276,754.03	2,321,027,749.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4,562,591.99	1,813,051,576.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515,865.49	122,329,514.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0,811,706.32	215,197,410.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964,842.36	102,282,429.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4,855,006.16	2,252,860,93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21,747.87	68,166,818.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948,775.60	3992641.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22,430.65	437,84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571,918.28	200,1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943,124.53	204,570,487.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5,945,336.86	241,774,314.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000,000.00	57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945,336.86	814,774,314.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97,787.67	-610,203,826.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000,000.00	7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5,701.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000,000.00	83,985,701.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10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029,740.15	70,236,058.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51,047.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029,740.15	185,987,106.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29,740.15	-102,001,405.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59,620.58	-2,696,337.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530,174.81	-646,734,750.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574,075.42	862,008,529.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104,250.23	215,273,778.84

公司负责人:林启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清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云峰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133 证券简称:泰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6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加经营范围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经营发展需要,拟新增经营范围:制药专用设备销售;光学仪器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环境检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药物检测仪器销售;家用电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金属工具销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光学玻璃销售;搪瓷制品销售;实验动物垫料销售;实验动物笼具销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 类医疗器械);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变更前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成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表面功能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新型有机活性材料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染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具销售;玻璃仪器销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图文设计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仪器仪表修理;专用设备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变更后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成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表面功能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新型有机活性材料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染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具销售;玻璃仪器销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制药专用设备销售;光学仪器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环境检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药物检测仪器销售;家用电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金属工具销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光学玻璃销售;搪瓷制品销售;实验动物垫料销售;实验动物笼具销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 类医疗器械);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图文设计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仪器仪表修理;专用设备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营范围变更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二、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述变更情况,拟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做如下修订: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成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表面功能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新型有机活性材料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染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具销售;玻璃仪器销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图文设计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仪器仪表修理;专用设备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成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表面功能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新型有机活性材料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染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具销售;玻璃仪器销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制药专用设备销售;光学仪器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环境检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药物检测仪器销售;家用电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金属工具销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光学玻璃销售;搪瓷制品销售;实验动物垫料销售;实验动物笼具销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 类医疗器械);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图文设计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仪器仪表修理;专用设备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其他条款不变。

因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和修订《公司章程》需要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登记,以及《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相关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2022 年 10 月修订)。

特此公告。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133 证券简称:泰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7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1 月 1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11 月 16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石龙路 89 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1 月 16 日

至 2022 年 11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133	泰坦科技	2022/11/1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第 1、2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 2022 年 11 月 14 日下午 17:30 前送达登记地点。

(二)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2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9:30-12:00,下午 13:00-17:30)登记地点:上海市徐汇区石龙路 89 号

(三)注意事项。

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建议参会人员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之后到达会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投票表决。

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石龙路 89 号

联系电话:021-60878330

联系人:朱群、陈飞

特此公告。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